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楊馥瑜

電 話：04-37061255

電子郵件：e-1341@mail.k12ea.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44342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文1附件1 (0144342AA0C_ATTCH27.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112年原住民族語認證加強班(11月)」1份，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2年10月16日南大本土字第1120019575號辦理。

二、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或客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原住民族語教師應取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三、本次開設原住民族語認證加強班，說明如下：(兩日課程，共計12小時)

(一)辦理班別與日期：每班15人。

1、布農族語1班：112年11月18日（星期六）、112年11月



啟明學校 1121026



19日（星期日）。

2、泰雅族語1班：112年11月25日（星期六）、112年11月26日（星期日）。

（二）課程代碼：布農族語4029302，泰雅族語4029314。

（三）參加資格：

1、第一順位：參加過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之原住民族語認證輔導班之教師。

2、第二順位：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小學有意願教授原住民族語之學校教師。

（四）報名日期：112年11月1日起至112年11月12日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逾期不受理)。

（五）報名截止後，依報名資格進行審核，錄取者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發出核取通過電子郵件，請報名人員至信箱確認錄取通知，並請學校核予公(差)假出席。

（六）報名時請填列正確通訊資料(含手機、e-mail)，並確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以利後續聯絡。

四、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林小姐，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信箱fang01162@gm2.nutn.edu.tw。

五、檢附旨揭計畫1份如附件。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海外臺灣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請國立臺南大學轉致)、本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
交換章
2023/10/26
11:12:30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